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要求，我们作为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于2023年9月8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增资扩股暨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的独立意见**

本次环胜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拟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宝立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控股事项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本次交易的定价以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基础，定价公允、合理。该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同意公司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

独立董事：周虹、程益群、李斌

2023年9月8日